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1. 本公司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07年2月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並於2008年3月24日轉換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6月完成了在上海證券交易所A股的上市（股份代碼：601567）。

截至本文件日期，本公司的註冊地址及總部位於中國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工業園區（寧波市鄞州區姜山鎮）。本公司的公司架構及組織章程細則受中國法律及法規規管。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我們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28室。本公司於2026年4月28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為非香港公司。葉凱琳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於香港的代表本公司接收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授權代表。法律程序文件的送達地址為我們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2. 本公司股本變動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的股本概無變動：

本公司於2025年3月31日註銷了79,300股A股。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由此從1,411,085,871股減少至1,411,006,571股。

根據2025年5月28日的董事會會議及2025年7月31日本公司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的決議，本公司回購的5,755,371股A股已於2025年7月31日予以註銷。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由此由1,411,006,571股減少至1,405,251,200股。

2025年9月12日，本公司註銷了41,800股A股。此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從1,405,251,200股減少至1,405,209,400股。

3. 主要附屬公司股本變動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我們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D1A第26段的規定，該規定涉及披露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集團任何成員股本變動的相關資料。詳情請參閱本文件中的「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股本變動的豁免」。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主要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概無變動。

2025年11月19日，寧波奧克斯甬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3億元增至人民幣7億元。

4. 股東決議案

於本公司於2026年4月15日舉行的股東會上，股東通過了以下決議案：

- (i)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且該等H股在聯交所[編纂]；
- (ii) 於[編纂]行使前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編纂]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股本的[編纂]%，且[編纂]行使不得超過上述擬發行H股股份數量的[編纂]%；
- (iii) 待[編纂]完成後，有條件採納將於[編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以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已獲授權根據相關監管機構的任何意見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及
- (iv) 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處理(其中包括)[編纂]、H股[編纂]及[編纂]相關事宜。

A.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1. 重大合同概要

我們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已訂立以下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合同(並非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同)：

- (i) [編纂]。

2. 我們的知識產權

(a) 商標

註冊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商標：

序號	商標	擁有人	類別	註冊地	屆滿日期	註冊編號
1.....		本公司	9	香港	2035年12月4日	307118839
2.....		本公司	9	中國	2030年1月27日	28659194
3.....		本公司	9	中國	2035年12月6日	15548385
4.....		本公司	9	中國	2027年8月6日	1072602
5.....		本公司	9	阿根廷	2029年9月4日	3699106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商標	擁有人	類別	註冊地	屆滿日期	註冊編號
6....		本公司	9	尼加拉瓜	2028年10月24日	2018124634 LM
7....		本公司	9	尼日利亞	2039年2月6日	32838
8....		本公司	9	斯里蘭卡	2028年2月14日	227203
9....		本公司	9	烏干達	2035年2月8日	60791
10....		本公司	9	馬德里	2028年9月7日	1442854
11....		本公司	9	馬來西亞	2028年3月9日	2018055088
12....		寧波奧克斯甬能 科技有限公司	9	中國	2034年12月20日	12997194
13....		寧波奧克斯甬能 科技有限公司	9	巴西	2033年8月15日	926940732
14....		寧波奧克斯甬能 科技有限公司	9	巴基斯坦	2032年6月9日	665438
15....		明州醫療集團	5	中國	2034年3月6日	73189376
16....		明州醫療集團	10	中國	2034年2月27日	73167841
17....		奧克斯智能科技	9	秘魯	2035年1月14日	00366970
18....		寧波奧克斯甬能 科技有限公司	9	瑞典	2034年11月4日	824184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b) 專利

註冊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註冊專利：

序號	專利	專利類型	註冊地	專利號	專利權人	到期日
1.....	一種骨科用復健輔助運動設備	發明	中國	ZL202110597717.9	杭州明州腦康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2041年5月30日
2.....	一種電能表自熱的誤差補償方法	發明	中國	ZL202211428797.6	本公司	2042年11月14日
3.....	具有通訊模塊的電能表	PCT(瑞典)	瑞典	SE545382C2	本公司	2040年5月8日
4.....	一種頻段切換電路和電子設備	發明	中國	ZL202310472937.8	本公司	2043年4月25日
5.....	一種電表箱以及電表箱組件	發明	中國	ZL202411360454.X	奧克斯智能科技	2044年9月26日
6.....	一種變壓器的溫度控制方法及溫度控制系統	發明	中國	ZL202111164946.8	奧克斯智能科技	2041年9月29日
7.....	一種預付費電能表的費控處理方法、智能電表、存儲介質	發明	中國	ZL202210914406.5	本公司	2042年7月31日
8.....	數據檔案推送方法、服務器和計算機可讀存儲介質	發明	中國	ZL202210764095.9	三星智能電氣	2042年6月28日
9.....	一種電能表的殼體結構及其電能表、電能表的殼體製造方法	發明	中國	ZL202110864930.1	本公司	2041年7月28日
10.....	竊電行為辨識方法、裝置、電子設備及計算機可讀存儲介質	發明	中國	ZL202210745113.9	三星智能電氣	2042年6月26日
11.....	電能表運轉控制方法	發明	中國	ZL202010758047.X	本公司	2040年7月30日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	專利類型	註冊地	專利號	專利權人	到期日
12.....	雙芯電能表時鐘同步電路、方法、電子設備及介質	發明	中國	ZL202111439707.9	三星智能電氣	2041年11月29日
13.....	負載識別模塊數據傳輸方法、裝置及系統	發明	中國	L201911399365.5	本公司	2039年12月26日
14.....	一種可利用串口關斷電源的電路	發明	中國	ZL202111164015.8	三星智能電氣	2041年9月29日
15.....	電表安全訪問事件的檢測方法及裝置	發明	中國	ZL201911424587.8	三星智能電氣	2039年12月29日
16.....	電表箱	發明	土耳其	TR 2023007637B	本公司	2041年8月3日
17.....	一種防竊電方法	發明	中國	ZL202010737224.6	本公司	2040年7月27日
18.....	微電網帶載軟啟動控制方法及儲能變流器並聯系統	發明	中國	ZL202411384051.9	寧波奧克斯甬能科技有限公司	2044年9月29日
19.....	一種箱變結構	發明	中國	ZL202010480137.7	奧克斯智能科技	2040年5月29日
20.....	一種電池盒	發明	中國	ZL201810216711.0	本公司	2038年3月14日
21.....	基於聚合處理的時序數據存儲管理方法、介質及集中器	發明	中國	ZL202211011731.7	三星智能電氣	2042年8月22日

(c) 版權

軟件版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是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版權的註冊所有人：

序號	主體	擁有人	認證編號	首次發佈日期	認證日期
1.....	AMI預付費管理平台V1.0	本公司	2024SR0361629	尚未發佈	2024年3月7日
2.....	充電樁多槍功率動態分配控制器軟件V1.0	三星智能電氣	2023SR0896678	2023年5月31日	2023年8月4日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主體	擁有人	認證編號	首次發佈日期	認證日期
3.....	儲能逆變器監控平台V3038	寧波奧克斯甬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4SR0960367	不適用	2024年7月9日
4.....	645電表測試軟件V1.0	本公司	2022SR0768114	尚未發佈	2022年6月16日
5.....	併網逆變器監控平台V3038	寧波奧克斯甬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4SR0960360	不適用	2024年7月9日
6.....	具有通信模塊自適應功能的海外智能表軟件V1.0	本公司	2022SR0768113	尚未發佈	2022年6月16日
7.....	網絡管理平台系統V1.0	三星智能電氣	2024SR0452112	尚未發佈	2024年4月1日
8.....	具備PID自熱誤差控制功能的海外CPU卡預付費電能表軟件V1.0	本公司	2022SR0768112	尚未發佈	2022年6月16日
9.....	抄表APP V1.0	三星智能電氣	2024SR0368831	尚未發佈	2024年3月8日
10.....	智能電能表自動測試系統V3.0.0	本公司	2022SR0674244	尚未發佈	2022年5月31日
11.....	電表數據管理系統V1.0	三星智能電氣	2024SR0366723	尚未發佈	2024年3月8日
12....	ASG-TL系列儲能逆變器主控軟件V1.0	寧波奧克斯甬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4SR0962327	不適用	2024年7月9日
13.....	現場安裝及部署管理系統V1.0	三星智能電氣	2024SR0364515	尚未發佈	2024年3月7日
14.....	密鑰管理系統V1.0	本公司	2024SR0357888	尚未發佈	2024年3月6日

(d)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以下互聯網域名：

序號	域名	擁有人	屆滿日期
1..	sanxing.com	本公司	2031年3月30日
2..	auxsolar.com.cn	寧波奧克斯甬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9年1月12日
3..	sanxing-mx.com	本公司	2028年11月28日
4..	nansensolar.com	三星智能電氣	2028年10月29日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域名	擁有人	屆滿日期
5..	aux-smart.com	本公司	2028年12月18日
6..	auxsol.com	寧波奧克斯甬能科技有限公司	2034年6月1日
7..	auxsmart.com.cn	奧克斯智能科技	2029年7月26日
8..	nbmzyl.com	明州醫療集團	2026年7月7日
9..	auxyl.com	明州醫療集團	2026年11月11日

除上述情況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其他就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其他商標或服務商標、專利或其他知識產權或工業產權。

B. 持股計劃

以下為我們核心團隊持股計劃（「**持股計劃**」）主要條款的摘要。

(i) 目的

持股計劃的目的為：

- (i) 建立及完善機制，使僱員的利益與股東及其他持份者的利益一致，推廣風險與回報共享的文化；
- (ii) 進一步完善企業管治架構，倡導本公司及其僱員的可持續發展，從而有效激勵本集團的董事、管理層及核心僱員；及
- (iii) 透過平衡本公司的長期及短期利益，吸引及留任優秀的管理人才及關鍵業務人員，並在吸引多元化人才方面提供更大靈活性，從而促進本公司的長期、可持續及健康發展。

(ii) 合資格參與人士

持股計劃的合資格參與人士包括本集團的董事（不包括獨立董事）、核心管理人員及核心僱員，以及本公司認為合資格的其他任何人士。

(iii) 行政管理

持股計劃由本公司自行管理。由所有計劃參與者組成的持有人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並委任持股計劃的管理委員會（「**管理委員會**」）。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持股計劃的日常運作及管理。目前，管理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沈國英女士及郭粟女士（均為本公司董事）以及繆錫雷先生（為本集團僱員）。管理委員會可授權董事會秘書或任何其他人士行使相關權利。

(iv) 股份激勵的來源

持股計劃項下的股份為本公司回購並存放於本公司專用賬戶的A股。

(v) 購買價

股份激勵（「**股份激勵**」）項下每股A股的購買價為人民幣20.58元，該價格乃基於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中已回購A股的平均回購價釐定。

(vi) A股最高數目及個人限額

員工持股計劃項下合資格參與者的資金總額不得超過人民幣42.16百萬元，對應於2,048,590份股份激勵相關的2,048,590股A股，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不包括本公司作為庫存股份持有的5,755,371股A股）的0.15%。向任何僱員授出的股份激勵所對應的A股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總股本的1%。

於2024年5月22日，共有18名合資格參與者根據持股計劃獲授股份激勵，且不得根據持股計劃進一步授予股份激勵。

(vii) 期限

持股計劃的期限為48個月，自持股計劃獲本公司股東會（即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批准之日及本公司公告持股計劃擬授予的最後一批本公司A股過戶至本公司持股計劃專用賬戶之日（「**轉讓日期**」）（即2024年5月22日）起計。

(viii) 禁售期及歸屬時間表

根據持股計劃授出的A股設有12個月的禁售期，自轉讓日期起計算。於上述禁售期屆滿後，受業績目標及個人考評所規限，參與者對持股計劃所持A股的相應部分權益將按60%（「**第一批**」）、20%（「**第二批**」）及20%（「**第三批**」）的比例，分別於轉讓日期的第一、第二及第三週年分三批歸屬。

根據持股計劃，於禁售期屆滿後，管理委員會應根據合資格參與者的績效評估結果，決定兌現股份激勵的方式：(i)分階段將本公司持股計劃專用賬戶持有的相應A股變現，並將所得款項分派予合資格參與者；或(ii)將本公司專用賬戶持有的相應A股轉讓至合資格參與者的個人賬戶。

(ix) 持股計劃項下的未行使股份激勵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第一批及第二批的建議歸屬日期已屆至。就符合績效目標的股份激勵而言，管理委員會根據持股計劃的規定並主要考慮市場狀況，選擇透過將本公司持股計劃專用賬戶中持有的相應A股變現，並將相應所得款項分派予合資格參與者的方式來分派利益。

下文為本公司專用賬戶為第三批持有的當前未行使股份激勵相關的剩餘409,718股A股的詳情。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以下為持股計劃項下向承授人授出的A股詳情（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

承授人姓名	職位	未行使股份 激勵相關的 A股數目	授出日期	授出價 (人民幣元)	歸屬 時間表 ⁽¹⁾	緊隨[編纂]完 成後已發行 股份概約百分比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沈國英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44,441	2024年5月22日	20.58	附註1	[編纂]%
程志浩	執行董事兼總裁	52,862	2024年5月22日	20.58	附註1	[編纂]%
郭粟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秘書	16,725	2024年5月22日	20.58	附註1	[編纂]%
呂萌	非執行董事	44,630	2024年5月22日	20.58	附註1	[編纂]%
葛瑜斌	首席財務官	8,887	2024年5月22日	20.58	附註1	[編纂]%
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易師偉	—	2,512	2024年5月22日	20.58	附註1	[編纂]%
周偉光	—	6,200	2024年5月22日	20.58	附註1	[編纂]%
鄧俊	—	13,522	2024年5月22日	20.58	附註1	[編纂]%
董永斌	—	10,342	2024年5月22日	20.58	附註1	[編纂]%
王義娟	—	16,044	2024年5月22日	20.58	附註1	[編纂]%
繆錫雷	—	43,141	2024年5月22日	20.58	附註1	[編纂]%
戴冬冬	—	97,196	2024年5月22日	20.58	附註1	[編纂]%
其他						
其他承授人	—	53,216	2024年5月22日	20.58	附註1	[編纂]%

附註：

(1) 有關持股計劃項下承授人的該等股份激勵的歸屬時間表，請參閱上文「(viii)禁售期及歸屬時間表」。

C. 有關我們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1.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披露

下表載列截至本文件日期及緊隨[編纂]完成後我們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我們的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假設(i)[編纂]不獲行使及(ii)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起至[編纂]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或庫存股份概無作出其他變動），本公司或任何關聯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債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的規定（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規定持有或被視為持有的權益及淡倉），向我們及聯交所申報，或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將記入該條提述的登記冊的文件，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向我們及聯交所知會之事項：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說明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緊隨[編纂]後	
					佔本公司A股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鄭堅江先生.....	實益擁有人	A股	179,306,730	12.76%	[12.76]%	[編纂]%
	受控法團權益 ⁽²⁾	A股	457,719,653	32.57%	[32.57]%	[編纂]%
	於庫存股份的權益 ⁽³⁾	A股	5,755,371	0.41%	[0.41]%	[編纂]%
沈國英女士.....	實益擁有人	A股	694,441 ⁽⁴⁾	0.05%	[0.05]%	[編纂]%
程志浩先生.....	實益擁有人	A股	310,862 ⁽⁵⁾	0.02%	[0.02]%	[編纂]%
郭粟女士.....	實益擁有人	A股	466,725 ⁽⁶⁾	0.03%	[0.03]%	[編纂]%
呂萌女士.....	實益擁有人	A股	544,630 ⁽⁷⁾	0.04%	[0.04]%	[編纂]%

附註：

- (1) 所列之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奧克斯集團分別由寧波元興擁有65%及寧波元和擁有35%。寧波元興及寧波元和分別由鄭堅江先生擁有85%。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寧波元興、寧波元和及鄭堅江先生被視為於奧克斯集團持有的A股中擁有權益。
- (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合計持有5,755,371股A股作為庫存股份。鄭堅江先生可控制本公司股東會逾三分之一投票權，故被視為於該等庫存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包括根據持股計劃已授出但未歸屬的44,441份股份激勵，請參閱上文「—B. 持股計劃— (ix) 持股計劃項下的未行使股份激勵」。
- (5) 包括根據持股計劃已授出但未歸屬的52,862份股份激勵，請參閱上文「—B. 持股計劃— (ix) 持股計劃項下的未行使股份激勵」。
- (6) 包括根據持股計劃已授出但未歸屬的16,725份股份激勵，請參閱上文「—B. 持股計劃— (ix) 持股計劃項下的未行使股份激勵」。
- (7) 包括根據持股計劃已授出但未歸屬的44,630份股份激勵，請參閱上文「—B. 持股計劃— (ix) 持股計劃項下的未行使股份激勵」。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ii) 於關聯公司的權益

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概約持股權益百分比
鄭堅江先生	奧克斯集團 寧波元興	受控法團權益 ⁽¹⁾ 實益擁有人	85% 85%

附註：

- (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奧克斯集團由寧波元興持有65%及由寧波元和持有35%。寧波元興及寧波元和則分別由鄭堅江先生持有85%的股權。

(b) 主要股東權益披露

於本公司的權益

除「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不獲行使及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起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概無作出其他變動），我們的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如持有股份或標的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規定，須向我們及聯交所披露該等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任何股東會上10%或以上投票權的任何其他人士。

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或實體（本集團成員公司、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視情況而定）於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東會上擁有10%或以上投票權：

本集團成員公司	主要股東名稱	主要股東所持投票權的概約百分比
Foxytech Sp.zo.o	SONEL S.A.	40.00%
PT Citra Sanxing Indonesia	PT. Citra Mahasurya Industries	31.64%
廣州明州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寧波明融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5.00%
紹興明州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寧波明力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5.00%
武漢明州漢興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寧波明途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5.00%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本集團成員公司	主要股東名稱	主要股東所持 投票權的 概約百分比
常州中吳明州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寧波明賢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5.00%
溫州明州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寧波明炬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5.00%
蘇州明州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寧波明初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5.00%
金華明州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寧波明實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5.00%
蕪湖明州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寧波明豪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5.00%
合肥明州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寧波明聖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5.00%
佛山明州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寧波明博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5.00%
臨沂明州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寧波明本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5.00%
溫州甌海明州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寧波明衡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5.00%
寧波江北明州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寧波明豐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5.00%
湖州明州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寧波明赫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5.00%
義烏明州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寧波明開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5.00%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本集團成員公司	主要股東名稱	主要股東所持 投票權的 概約百分比
上海甬閔明州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寧波明立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5.00%
寧波海曙明州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寧波明仲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5.00%
上海虹梅明州康復醫院有限公司	寧波明堂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35.00%
溫州市深藍醫院有限公司	溫州順者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16.00%
湖州新浙北綜合門診部有限公司	湖州大浙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00%

2.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書

本公司已與各董事訂立服務協議，其中載有(其中包括)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組織章程細則意見及仲裁條文的規定。

該等服務協議的主要詳情如下：(a)每份協議的有效期以其各自的委任生效日期起計為期三年；(b)每份協議可根據其各自的條款予以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的董事並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3. 董事薪酬

有關董事薪酬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薪酬」及會計師報告附註9。

4. 免責聲明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

- (i) 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間並無現有或建議中的服務合約(不包括任何即將到期或於一年內由僱主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 (ii) 概無董事或本附錄「-D.其他資料 -7.專家資格及同意書」列名的專家於下列事項中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推廣，或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出售或租賃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資產，或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出售或租賃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資產；
- (iii) 除與[編纂]有關的情況外，概無我們的董事或任何本附錄「-D.其他資料 -7.專家資格及同意書」列名的專家於就本集團整體業務而言屬重大且於本文件日期仍然存續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及
- (iv) 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就我們董事所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份數目5%以上的股東）於我們的五大供應商或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D. 其他資料

1. 遺產稅

我們的董事已被告知，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不太可能承擔任何重大遺產稅責任。

2. 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各成員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行政程序或申索，而據我們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任何待決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仲裁、行政程序或申索。

3. 獨家保薦人

獨家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獨家保薦人將作為本公司[編纂]的保薦人收取1.0百萬美元費用。本公司已就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作出一切必要安排。

4. 開辦費用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產生有關註冊成立本公司的任何重大開辦費用。

5. 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董事確認，本集團財務及交易狀況或前景自2025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新經審計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日期）以來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6. 發起人

截至2008年3月本公司轉換為股份公司時，我們的發起人資料如下：

序號	本公司發起人名稱
1	奧克斯集團
2	寧波高勝投資有限公司
3	鄭堅江
4	鄭江
5	王文杰

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編纂]及本文件所述的相關交易向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或建議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7.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以下為本文件所載提供意見或建議的專家的資格：

名稱	資格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物業估值師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行業顧問

上述各專家均已同意且未撤回其對本文件的同意，本文件包含其報告、函件、估值概要、估值證書及／或法律意見（視情況而定），並以其各自出現的形式及上下文提及其名稱。

除與[編纂]有關的事項外，上述專家均無：(i)於我們的任何股份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中合法或實益擁有權益；或(ii)擁有任何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執行）。

8. 約束力

倘根據本文件提出申請，本文件即具效力，在適用情況下使所有有關人士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所有條文（罰則除外）約束。

9. 雙語文件

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段的豁免規定，本文件的英文版本及中文版本將分別刊發。本文件的英文版本及中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以英文版本為準。

10. 雜項

除「歷史及企業架構」及[編纂]所披露者外：

- (i) 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
 - (a) 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已發行或同意發行股本或借貸資本，不論是以現金或非現金代價悉數或部分支付；
 - (b) 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而授出佣金、折扣、經紀費或其他特別條款；及
 - (c) 概無就認購或同意認購，或促使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已支付或應付任何佣金。
- (ii) 本公司任何股份或貸款資本均未處於授予購股權狀態，亦未以任何條件或無條件的方式約定為處於授予購股權狀態；
- (iii) 我們尚未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創始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
- (iv) 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安排；
- (v) 在過去12個月內，我們的業務沒有任何可能對或已經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的中斷；
- (vi) 概無任何限制影響我們從香港境外向香港匯出利潤或匯回資本；
- (vii) 本公司的任何部分股本或債務證券（如有）現時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或交易系統上市或買賣，及現時並無尋求或同意尋求該等上市或在聯交所以外的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及
- (viii) 本公司並無任何尚未行使的可換股債券或債券。